附件3：

永德县教育系统岗位考试考核方式及成绩计算标准

一、组织笔试

（一）笔试范围：1.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和教师的重要论述；2.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及师德师风等相关综合知识；3.教育学、心理学和相关专业综合知识。

（二）笔试时间：另行通知。

（三）笔试形式：采取闭卷方式进行。

（四）笔试地点：另行通知。

（五）笔试成绩计算：满分100分，占考试综合成绩的40%。笔试成绩当天公布。

二、平时成绩考核方式

（一）平时成绩考核。根据应聘者提供的大学在校期间学习成绩单，按相同主考专业学科（必修课）成绩进行考核并测算。

（二）平时考核成绩计算。满分100分，占考试综合成绩的30%。考核成绩当天公布。平时考核成绩=（相同主考专业单科成绩分数累加÷相同主考专业单科数量）×30%。

三、面试人员确定

根据合成成绩（笔试成绩占40%、平时成绩考核占30%）按招聘岗位人数与考试人数1:2的比例从高到低确定面试人员名单。因主动放弃面试资格出现名额空缺的，按该岗位合成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递补。

四、组织面试

（一）面试时间：另行通知。

（二）面试地点：另行通知。

（三）面试内容

1.报考永德一中岗位的面试内容为人民教育出版社普通高中相应教科书《必修第一册》2019版内容中随机抽取1个课时。

2.报考永德县职业技术教育中心岗位的面试内容为新能源相关知识点。

（四）面试方式：采取说课的方式进行，备课时间40分钟，说课时间为10分钟。

（五）面试成绩计算：满分100分，按评委打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求平均分并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进行计算，面试成绩占考试综合成绩的30%。面试成绩现场公布。

五、综合成绩及应用

综合成绩按（笔试成绩40%+平时成绩考核30%+面试成绩30%）计算。最后按综合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确定拟聘用人员并在永德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向社会公示。综合成绩并列时，以笔试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确定拟聘用人员。综合成绩低于60分，不予聘用。

六、签订就业协议

招聘单位与签约对象协商约定相关事宜，签订就业协议。协议签订后，自觉履行协议内容。